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Parenting Network Holdings Limited

### 中國育兒網絡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36)

#### 補充公告

#### 須予披露交易

#### 出售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的全部股權

茲提述中國育兒網絡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出售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全部股權的須予披露交易。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向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釐定出售事項代價的進一步資料：

出售事項的總代價為人民幣500,000元，乃由訂約方參考現有外商獨資企業的資質(即有效期至二零二七年四月十九日的CMMI(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開發成熟度3級認證(「**CMMI 3級認證**」))後經公平磋商釐定。據董事所知，CMMI 3級認證有利於買方取得政府合約及大型資訊科技項目的投標資格，從而提升現有外商獨資企業在採購過程中的競爭地位。經董事確認，本集團(包括新外商獨資企業)的主要業務並不需要CMMI 3級認證。

考慮到上述情況，並經計及(i)出售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未經審核負債淨額約人民幣3.0百萬元，(ii)出售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狀況及(iii)該公告所載「出售事項的理由」一節所載的其他因素後，董事認為出售事項的代價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該公告內容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國育兒網絡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Zhang Lake Mozi**

中華人民共和國南京，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Zhang Lake Mozi先生及程力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宋媛媛女士及張海華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臻先生、潘文梃先生及黃夢婷女士。